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运营分公司**  
**2024-2026 年度除磷药剂集中采购招标公告**

一、**项目名称：**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运营分公司 2024-2026 年度除磷药剂采购项目。

**二、招标项目概况**

- (1) 采购内容：2024-2026 年度除磷药剂
- (2) 供货区域：钱江水利（分）子公司
- (3) 供货时间：二年
- (4) 本次采用单价合同签订模式
-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6) 本次招标公告发布于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官网

**三、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国内代理商或制造商，须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投标代表的完整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投标代表是法定代表人无需授权书）。代理商需有生产厂家授权书。

(2) 投标人应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可提供复印件）和开户行（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许可证复印件；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缴税证明），投标人依法免税的应提供证明。

(3) 投标人应提供参加本项目投标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 投标人不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应提供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上述信用记录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或截图）。

(5) 投标人必须承诺相对应此次响应的供货药剂严格按照国家和行业相应标准生产，各项规格参数指标均达到国家和行业相应标准，严禁提供掺假、造假等以次

充好的不合格药剂。如若违规，我司将按照合同予以重罚并将其列入我司黑名单库，永远不得参加我司的药剂采购项目响应。（需签承诺书）

（6）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注：投标人必须同时满足以上所有的资格要求并提供资料，所有提供的相关资质证明文件应属法定有效期内的，若发生变更的，应按有关规定办理完变更手续后方可参加投标，并以发证机关核准的变更为准，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应是清晰的，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四、报名方式

（1）本项目无需现场报名，各投标单位可将所需报名资料（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文件领取确认函）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以扫描件（电子版）方式发送至 qjslyy001@163.com（以邮件接收时间为准）。

（2）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3月26日15:00。

（3）招标文件的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采用电子文件形式发送至投标单位。

#### 五、联系人

联系人：田苗苗 0571-87974086

附件：招标文件领取确认函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运营分公司

2024年3月19日

# 招标相关附件：

## 招标文件领取确认函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运营分公司：

我公司于\_\_\_\_\_年\_\_月\_\_日通过\_\_\_\_\_（领取方式）领取了  
招标文件（招标项目名称：\_\_\_\_\_），愿意  
投标此次招标项目。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地址：

邮编：

电子邮箱：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